

砚山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第四批 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通知

砚财整合〔2023〕4号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直有关部门：

根据《砚山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3 年度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第四批资金安排计划批复》（砚政复〔2023〕612号），现将 2023 年第四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下达给你们，预算收入科目见附表。

请各责任单位认真组织实施项目，及时安排使用资金，并按有关规定管好用好资金，确保资金使用合理规范，各项目稳步推进。

附件：砚山县 2023 年第四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分配表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砚山县财政局

2023 年 9 月 20 日

